

棒球場上的不成文規定： 以臺灣棒球之故意觸身球為例

黃政維、孟峻璋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體育學系

摘要

棒球場上的觸身球，有一種是報復性，不管是遭羞辱後幫自己出一口氣，或者替隊友或球隊討回公道的時候，故意對打者投出觸身球，也是棒球場上所說的不成文規定。因為東、西方運動文化上差異，當台灣棒球引進了外籍洋將或旅外的台灣球員，都會帶來不一樣的觀念和火爆的衝突場面，也形成棒球場上的一個焦點。這種報復性觸身球的不成文規定，每個人都有一套看法，此篇的研究目的在於球場上違反哪些不成文規定，就會遭受到觸身球的伺候；研究方法則是尋找過去在臺灣棒球發生報復性觸身球的例子，並訪談過去及現役的球員和教練有關不成文規定的案例和感想；結論在探討這些不成文規定對職棒場上、業餘和正在教育學生的學生棒球之影響，是否該存在。

關鍵字：不成文規定、報復性觸身球、外籍洋將、中華職棒

壹、前言

在職棒場上，甚至於在國際賽，衝突、打架、火爆的場面已成為場上的焦點之一。中華職棒未成立以前，台灣棒球並沒有所謂的「不成文規定」(unwritten rules)。但 1990 年中華職棒成立後，引進無數的外籍球員及外籍教練都為台灣棒球帶來更多元化的衝擊、刺激與改變。受到運動文化的影響，中、西方的棒球觀念有所差異，職棒初期，本土球員常常與外籍球員因認知的不同，多數球隊和球員都還不能適應所謂「美式」的棒球風格，容易在場上引發不滿而形成暴力衝突事件。每一位教練、選手，甚至於每位球迷對於這套「不成文規定」都有不同的看法，但是這套處於模糊地帶，分寸必須小心拿捏的「不成文規定」的確存在於中華職棒，一旦這些規定、規範及默契被觸犯，或者被打破的時候，隨即而來的，通常就是火爆的衝突場面（鄭如容，2011 年 5 月 4 日）。

貳、棒球場上的文化差異

許多運動項目中，不但可以觀察出每種文化的不同特色，在不同世代跟文化之間也會有所差別，這是受到社會與生理、心理、教育等混合的影響。而這些動作被賦與每個社會特定的價值觀（Mauss, 1992 [1934]）。可以透過棒球在各國的發展文化，如亞洲棒球比賽的精神是同時注重過程與結果，能以平手做收，而美國則是以結果為導向；比賽過程，亞洲球員很重視團隊的目標和忠誠，美國則比較關切及重視選手個人的福利、權益及表現，因此常見亞洲球隊常常用犧牲短打、推進的戰術來對球隊有貢獻。有此可知，從事相同運動的不同國家會發展出不同文化差異的比賽作風（王宗吉，2000；蘇維杉，2009），也可觀察不同文化要求的身體素質與管理方式，以及背後的社會脈絡與文化，產生對棒球運動的希冀。

在中華職棒的衝突往往都與外籍球員有直接的關係，主要是因為東、西方文化的差異，本土球員從小到大一起打球，彼此都熟識，及濃厚的情感，在球場上是君子之爭，不太會發生衝突。但中華職棒有外籍洋將的加入，也帶來了西方的文化，有些洋將的個性暴躁，而他們有屬於他們自己一套的棒球規矩，因此，動不動就會在球場上發生衝突（黃麗華，1997 年 5 月 3 日）。

參、棒球場上的不成文規定及例子

球員的行為、迷信、傳統、觀念及思想，都是球員的不成文規定的元素。在球員的行為，有挑釁、有報復、有自尊，只要是被激怒了，就可能產生球場上衝突的事件。會產生故意觸身球的衝突事件如表一。

項目		棒球場上的不成文規定
1	盜壘、觸擊	分數領先太多時，通常領先一方不再發動積極搶攻（盜壘、觸擊、打帶跑）的戰術等。
2	全壘打	全壘打之後的慶祝動作如果太大、太囂張，會被視為是挑釁及侮辱對手。
3	觸身球	你故意丟我的隊友，或者丟太多次觸身球，必定會回敬。
4	跑壘衝撞	惡意對防守者滑壘、衝撞，投手會回敬觸身球。
5	不打暗號	在壘上的跑者，不能偷看投、捕手間的暗號，以及打暗號給打者。
6	場上有衝突	休息室必定要清空，雙方球員都要到場中央挺自己的隊友。

表一：資料來源（筆者整理研究）

一、大幅度領先對手時，不能夠積極搶攻（盜壘、短打）

（一）、龍虎大戰

中華職棒六年(1995)，味全龍對決三商虎，龍隊在第八局以 12：2 領先之下，代打林光中突然做出「觸擊」動作，引起虎隊投手涂鴻欽的強烈不滿，就以連續三記近身球來伺候誤觸「不成文規定」地雷的林光中，林光中也被最後一記近身球因閃躲不及，被擊中頭部保送一壘，涂鴻欽也因投出危險球被勒令退場，也引起了兩隊球員紛紛衝入場內形成隊峙（王晶文，1995 年 5 月 18 日；鄭如容，2011 年 5 月 4 日）。

（二）、馮勝賢遭觸身事件(法律野球事件)

2006 年 9 月 16 日，兄弟象對決統一獅之戰，六局下，統一獅以 12:1 的比數大幅領先，在一壘的跑者吳佳榮獲得教練團授意向二壘盜壘，此一舉動被兄弟象認為有挑釁意味，因此也觸犯所謂的不成文

規定。在七局上半，象隊投手蕭任汶連續對獅隊打者陽森投兩顆內角直球，第二球直接砸中陽森的腰部；八局下半，獅隊後援投手林岳平先是一記內角高球，差點打中象隊打者馮勝賢的頭部，接著又是一記直球砸中馮勝賢的手肘雙方球員在第一時間就清空休息區，衝到場內互相推擠抗議，所幸並未擴大爭端（羅惠齡，2006 年 9 月 17 日；台灣棒球維基館，2010 年 8 月 9 日）。

9 月 26 日，統一獅隊總教練大橋穰出面說明是他下令林岳平丟觸身球的，並向馮勝賢道歉，也希望此事能盡快落幕，馮勝賢隨後也宣布不提出告訴，事情就此落幕，這場紛爭也成了中華職棒史上著名的『法律野球事件』（鄭如容，2011 年 5 月 4 日）。

（三）、兄弟象隊投手黃佳明對 Lamigo 桃猿隊打者郭修維投出觸身球

2011 年 4 月 5 日，兄弟象與 Lamigo 桃猿之戰，七局上半 1 人出局，桃猿以 7 比 1 領先，一壘跑者蔡建偉成功盜上二壘，郭嚴文擊出場內全壘打後，接著黃佳明用速球直接往下一棒打者郭修維身上過去，前兩球沒砸中，第三球正中郭修維的背部。兩隊板凳隨即清空，雙方人馬衝進場內對峙，先前已遭主審警告的黃佳明被驅逐出場。事後，陳瑞振總教練說「問題出在黃佳明。」當蔡建偉盜上二壘時，振總就下令「丟人」，如果丟中了，對方也知道是什麼情形，應該不會出事。振總又說：「但當時黃佳明不敢丟，還被郭嚴文擊出場內全壘打。」外野手張正偉為了接球還撞全壘打牆被抬出場，對下一棒打者郭修維連丟 2 球之後才砸到人。振總承認，「用球丟到人家就是不對」。所以陳瑞振總教練 7 日賽前也向桃猿隊總教練洪一中表示「歉意」，不過，振總也表示「如果大家認為領先很多分，若盜壘是不禮貌的舉動，我無話可說，但未來我們領先很多分若盜壘，也希望對手不要用觸身球 K 球員」（方正東，2011 年 4 月 7 日）。桃猿隊總教練洪一中也說：「事情過了就算了。從另一角度解釋衝突事件，雙方球員情緒會如此激動，代表大家都很有意勝負，對中華職棒是件好事」（林三豐，2011 年 4 月 8 日）。

（四）、2008 奧運八搶三資格賽

2008 年 3 月 7 日奧運資格賽，中華隊對上西班牙隊，中華隊在大幅領先的情況下，七局下發動盜壘戰術，順利搶分結束比賽，此行為卻讓西班牙感到非常不滿，不但向高志綱丟觸身球報復，全隊賽後還在場內發洩情緒，球員拒絕握手，總教練洪一中想要趨前解釋，未獲善意回應，不歡而散（藍宗標、婁靖平，2008 年 3 月 8 日）。

洪一中表示說：這不是職業比賽而是錦標賽，沒有「領先太多就不該盜壘」的不成文規定，中華隊明天中午還有比賽，當然如果可以盡快結束這場賽事，又或者往後比賽計算得失分時，也可佔得優勢，希望對手要弄清楚這一點（黎建忠，2008 年 3 月 7 日）。

（五）、2010 威廉波特少棒

2010 年的威廉波特少棒，中華隊先前以 23：0 大勝加拿大隊，有人質疑，「在大幅領先還在盜壘、短打，對對手太不尊重，沒有同情弱者的同理心」。季軍賽，中華隊以 14：2 輕取德州隊。比賽中，即使德州隊一開始就不敵中華隊，但中華隊為確保勝利，除了認真比賽外，還運用戰術，讓德州隊非常難堪，原本歡樂的場面，頓時火爆起來。

賽後，國外媒體認為，爭議在於領先 10 分時，中華隊教練團仍然下達各種戰術，絲毫不給德州小將喘息的空間，違背棒球給對手台階下的不成文規定。中華隊總教練何通宇則在記者會上解釋：「德州隊實力不錯，也有可能一局打 5、6 分，所以我們才不敢鬆懈。」（鄭又嘉，2010 年 8 月 31 日）

（六）、東石教練林振賢把職棒場上的不成文規定帶到學生棒球

91 學年度的高中棒球聯賽，高苑工商以 11：0 提前五局擊敗東石高中，但東石高中總教練林振賢因不滿高苑在領先多分時，還發動盜壘戰術，觸犯了所謂棒球的不成文規定，認為對方不懂棒球倫理的情況下，對高苑總教練王志宏揮拳（婁靖平，2002 年 11 月 30 日；吳育光，2002 年 11 月 30 日）。

事後，林振賢被懲處禁賽一年，也向王志宏道歉。因為職棒場上的這些規定，並不是通行無阻的，是不能用在學生棒球。學生棒球著重精神、技術和服從的教育，所以，有機會得分，任何的戰術都是一種訓練，一種學習的方式（吳育光，2002 年 11 月 30 日）。

二、全壘打後的慶祝動作，不能有挑釁的意味

（一）、職棒 18 年(2007)總冠軍系列賽，統一獅 VS La new 熊 G4&G5

總冠軍賽的第四戰，獅隊高國慶在轟出滿貫全壘打之後，雙手一攤並聳肩的這個動作已被視為「挑釁」的動作。另外一位，獅隊劉芙豪，則是在第五戰，從熊隊投手鈴木誠（Suzuki Makoto）的手中打出全壘打之後，高舉雙手以超慢的速度跑壘，中途還停下來看球飛出全壘打牆外，引發熊隊的不滿（鄭又嘉，2007 年 10 月 27 日）。

雖然，並沒有隨即遭受到觸身球伺候，但在第七戰，鈴木誠再次對決劉芙豪時，就以近身球來警告，當下立即被主審-藍普洛夫警告，才沒有引發更大的衝突（鄭如容，2011 年 5 月 4 日）。

熊隊總教練洪一中認為劉芙豪的動作沒有必要做那麼大，因為比賽才第四局，並非再見全壘打，如果是在國外職棒，下一次打擊一定被 K 的很慘。從美國大聯盟回來的陳金鋒也表示，站在原地看著球飛出全壘打牆，然後還慢慢的走，對對手就是不尊重、挑釁的意味，令人不滿（吳清正，2007 年 10 月 27 日）。

(二)、郭泓志全壘打「甩棒」，引發爭論

2007 年旅美投手郭泓志在道奇、大都會之戰中，擊出「台灣第一轟」，當他擊出全壘打時候，瀟灑的「甩棒」動作，引起大都會總教練藍道夫(Willie Randolph)有些不爽（藍宗標、吳忠國，2007 年 6 月 14 日），及一再的被美國電視台討論著。原因是那樣的甩棒動作，在棒球場上，有所謂的不成文規定，會被視為是向對手挑釁，看不起對手的意思，有可能會造成下一棒打者，或下次打擊時被投手用觸身球來伺候，引發下一波更大的衝突（聯合晚報，2007 年 6 月 14 日）。

(三)、2010 年廣州亞運，中華隊投手陳鴻文，對韓國打者投出觸身球

2010 年 11 月 19 日，廣州亞運的金牌戰，三局上半，陳鴻文接替被韓國轟兩發全壘打的陳冠宇登板，一上場就是一記觸身球送給韓國隊第八棒打者朴勛完。回國後，在媒體的詢問下，陳鴻文坦承，認為韓國選手在打出全壘打之後的動作「太超過」（鄭如容，2011 年 5 月 4 日），因為被打的只是年紀輕輕的投手，沒有什麼好囂張的，才會用觸身球來警告對手（謝岱穎，2010 年 11 月 21 日）。

三、觸身球丟的太誇張，或隊友被欺負，必定會討回公道

2004 年 5 月 23 日，統一獅投手喬伊（Joe Davenport）對 La New 熊隊單場投出 4 次觸身球，因而遭主審驅逐出場。亦引起熊隊教練林振賢不滿球，與熊隊投手馬丁尼茲（Gustavo Martinez）引發口角，隔個半局，象隊養父鐵（Yofu Tetsu），也向熊隊潘忠偉回敬一個擊中腰部的觸身球，經過主審藍普洛夫的警告後，養父鐵的內角球又砸中了剛從美國回來的陳金鋒，受過美國大聯盟棒球文化薰陶過的陳金鋒，棒子一甩，怒目金剛般走向投手丘，所幸被主審制止，才沒有釀成火爆場面，隨後，養父鐵也被驅逐出場（吳育光，2006 年 4 月 5 日；雷光涵、黃麗華，2006 年 4 月 5 日；婁靖

平，2006 年 4 月 5 日)。，兩隊兩度爆發爭執。相隔 5 天後，28 日，分別對中信鯨隊的鄭昌明、蔡昆祥投出觸身球，雙方也因此差點發生全武行。隨後，鯨隊投手謝承勳立即對獅隊第一名打者陽東益投出觸身球，替隊友「報復」，但立刻被驅逐出場。鯨隊總教練徐生明賽後說：不會以暴制暴，不知喬伊是不是故意，打球不應該這樣，對球員的傷害真的很大，我們被 K 了兩個人，我們抗議時對方又非常無禮，我們回敬一個也不為過（吳濱洋，2004 年 5 月 29 日；藍宗標，2004 年 5 月 29 日；方正東，2004 年 5 月 29 日）。

2006 年 4 月 4 日的兄弟象、La new 熊之戰，先是象隊蔡豐安遭觸身

四、惡意衝撞跑壘引發報復性觸身球

中華職棒 10 年的總冠軍賽味全龍對和信鯨的第一場比賽出現惡意衝撞捕手的跑壘行為，雖然最後出現板凳清空大大出手的情況，但並沒有爆發報復性的觸身球（李國彥，1999 年 11 月 4 日）。不過在 2008 年北京奧運棒球項目的中國、美國之戰，五局下，美國跑者拉波塔(Matt LaPorta)本壘前與中國隊捕手衝撞，造成中國捕手王偉受傷退場，中國隊投手在 5、6 兩局故意向美國打者投出 2 次觸身球，而遭觸身球上壘的薛爾霍茲(Nate Schierholtz)在跑回本壘時，又故意衝撞捕手楊洋。中國隊第三任投手陳坤又故意對拉波塔投出頭部觸身球受傷退場，投手也遭驅逐出場（賴德剛，2008 年 8 月 19 日）。

五、偷看投、捕暗號，成為常被觸身球對象。

1995 年 6 月 2 日，兄弟象投手巴比諾（Balvino Galvez）因不滿統一獅曾智偵在二壘時，打暗號給打者，並走向二壘跟曾智偵理論，立即形成雙方對峙的場面。賽後，兄弟象捕手洪一中表示，偷看暗號本來就是不好的行為，如果要比也不要這麼明顯，因為這樣有失去職棒球員的規矩及涵養，對投手也是一種侮辱，當然會引起巴比諾的不滿（黃麗華，1995 年 6 月 3 日；張文雄，1995 年 6 月 3 日）。

六、衝突發生時，板凳必定清空

棒球場上，會因為一記觸身球，或一個肢體動作，兩軍人馬擦槍走火，到場上對峙的場面，可以說是屢見不鮮。但當衝突發生時，不管當下是誰理虧，雙方球員一定會先衝進球場力挺隊友。比賽結束後，球隊內部要如

何對自家選手進行檢討及處罰，那是比賽之後的事情，但是第一時間，球隊上下的砲口絕對一致向外，這項傳統存在於全世界棒壇，可以說是每支球隊的基本守則（鄭如容，2011 年 5 月 4 日）。

肆、教練、選手的看法與影響

一、教練的看法

成功商水的高克武教練不贊成，也覺得沒有必要有故意觸身球的不成文規定存在：「因為將心比心，如果人家丟你的時候，你做何感想，你也會生氣呀，所以挑釁的動作也不要出來，因為棒球真的是很高貴的運動。」而且當比分輸這麼多分，應該是要檢討，怎麼會怪人家贏太多，棒球這種運動很多是不可預測的，都是未知數，所以輸很多的時候就要去檢討。最後，又說到「職業跟學生棒球是不一樣的，所以不要拿職業的角度去帶學生，常常跟基層棒球的學生講，你們還沒到那個層次，就不要學職棒的動作，所以，有關這種不成文規定，我是反對的」（私人通訊，2011 年 6 月 11 日）。

前三商虎選手，現任西苑高中棒球隊的黃武雄教練也不贊成有故意觸身球的不成文規定存在，「如果有本事，當對方短打或盜壘，就把它處理掉就好啦！我們當教練的，也不會叫他們故意丟觸身球，因為我們本身是在傷害人家的身體，不太好。」對於比分差距太大而言，「棒球是一種第九局，兩出局之後，裁判喊比賽結束，才是真正的結束，所以裁判還沒說結束的話，還是有希望的」（私人通訊，2011 年 6 月 8 日）。

二、球員的看法

現任統一獅補手高志綱表示，就以職業運動來說，觸身球的不成文規定是有存在的必要性，「以選手的觀點來看，贏六、七分，剩一、兩局還在盜壘的話，只是難看而已，除非是爭盜壘王，那就另當別論！」那業餘的話，「應該就比較有教育的性質，這個不成文規定，或這種報復性的動作就要拿掉」（私人通訊，2011 年 6 月 14 日）。

前興農牛隊曾華偉的看法，不成文規定對於業餘棒球和基層棒球，是不需要有的，因為該去學習美國大聯盟好的，不是學習它不好的東西。至於在職棒場上，曾華偉與前任興農牛投手郭勇志都是不贊成有故意觸身球

的不成文規定存在，「因為那是在傷害，一個球員的生涯、棒球生涯被傷害，就怕萬一呀！如果真的K到出人命還是怎麼樣，那怎麼辦？！所以能避免就避免呀！除非是為了拼個人獎項呀」（私人通訊，2011年6月13日）。

伍、結論

在職棒場上故意觸身球的不成文規定，大多數球員都是不贊成或者能避免就避免，原因是在於這種報復性的行為，是有可能會傷害選手，甚至於影響到選手的運動生涯。但對於一些球員或教練是面子的問題，對於一些棒球迷來說，職棒是一種休閒娛樂的運動，衝突、火爆的場面是一種焦點，也為棒球比賽帶來更多的變數。在基層棒球及業餘棒球反而傾向不要有不成文規定的存在，因為球員都還在訓練、練習及教育的階段，如果教導選手及學生這樣的觀念，或許會影響到未來選手的思想。雖然東、西方文化的不同，但台灣教練認為我們要學習西方好的觀念，至於爭議性的行為（如故意觸身球或打架衝突）就值得大家省思了。

參考文獻

- 方正東 (2004 年 5 月 29 日)。恐怖喬伊又點火，獅鯨言和，但場面一點都不平和。民生報，B3 版。
- 方正東 (2011 年 4 月 7 日)。中華職棒-兄弟與桃猿衝突，振總也有話要說。線上檢索日期，2011 年 10 月 31 日，取自：
<http://www.nownews.com/2011/04/07/341-2702965.htm>
- 王宗吉 (譯) (2004)。運動社會學。台北市：洪葉文化。(Howard L. Nixon II & James H. Frey, 1998)
- 王晶文 (1995 年 5 月 18 日)。龍虎大亂鬥，誤會，誤會。聯合晚報，14 版，運動。
- 台灣棒球維基館 (2010 年 8 月 9 日)。20060916 馮勝賢遭觸身事件。線上檢索日期，2011 年 10 月 31 日，取自：
<http://twbsball.dils.tku.edu.tw/wiki/index.php/20060916%E9%A6%AE%E5%8B%9D%E8%B3%A2%E9%81%AD%E8%A7%B8%E8%BA%AB%E4%BA%8B%E4%BB%B6>
- 李國彥 (1999 年 11 月 4 日)。龍、鯨打群架 多人掛彩。聯合報，8 版。
- 吳清正 (2007 年 10 月 27 日)。秀得過火，在國外一定被 K 慘。自由時報，S5 版，台灣職棒。
- 吳濱洋 (2004 年 5 月 29 日)。喬伊又 K 人，謝承勳反擊，本季第十一 K，釀成肢體衝突。聯合報，D7 版。
- 吳育光 (2002 年 11 月 30 日)。棒球倫理？對手贏 10 分還盜壘，教練揍教練，高中棒球聯賽傳暴力，氣他不懂‘規矩’！聯合晚報，9 版。
- 吳育光 (2002 年 11 月 30 日)。誰是誰非，職棒規矩，學生不來這套。聯合晚報，9 版。
- 吳育光 (2006 年 4 月 5 日)。鋒仔一怒，宛如職棒八點檔。聯合晚報，11 版。
- 林三豐 (2011 年 4 月 8 日)。「盜」亦有道，不報復才是重點。自由時報，電子報。線上檢索日期，2011 年 10 月 31 日，取自：
<http://www.libertytimes.com.tw/2011/new/apr/8/today-sp3.htm>
- 美國媒體何以關注郭泓志甩棒 (2007 年 6 月 14 日)。聯合晚報，2 版。
- 張文雄 (1995 年 6 月 3 日)。諜影幢幢，雙方不悅。民生報，5 版。
- 婁靖平 (2002 年 11 月 30 日)。高中棒球聯賽，南英敗給東農，衛冕路坎坷；高苑棒打東石，林振賢拳打王志宏。民生報，B4 版。

- 婁靖平 (2006 年 4 月 5 日)。被 K 金鋒燒起熊熊怒火。民生報，B2 版。
- 黃麗華 (1995 年 6 月 3 日)。職棒端午節的一役，獅象大戰，場內外均多事。聯合晚報，14 版。
- 黃麗華 (1997 年 5 月 3 日)。東西文化差異，不成文忌諱多。聯合晚報，20 版。
- 雷光涵、黃麗華 (2006 年 4 月 5 日)。首度挨球吻，鋒仔摔棒開罵。聯合報，D7 版。
- 黎建忠 (2008 年 3 月 7 日)。奧運資格賽，中華 13:3 提前七局輕取西班牙。線上檢索日期，2011 年 10 月 31 日，取自：
<http://gogo-taiwan.org/bbs/viewthread.php?tid=735>
- 鄭又嘉 (2007 年 10 月 27 日)。殺紅眼，衝突一觸即發。自由時報，S5 版，台灣職棒。
- 鄭又嘉 (2010 年 8 月 31 日)。威廉波特少棒，沒讓對手喘息，台灣小將認真贏球。自由時報，S01 版。
- 鄭如容 (2011 年 5 月 4 日)。棒球的故事-不成文規定。台北市：緯來體育台
- 賴德剛 (2008 年 8 月 19 日)。跑壘衝撞，中美暴力打。蘋果日報，D04 版。
- 藍宗標 (2004 年 5 月 29 日)。老 K 喬伊全紀錄，蔡昆祥示範應付觸身球，上場真的被 K。聯合晚報，6 版。
- 藍宗標、吳忠國 (2007 年 6 月 14 日)。小小郭首勝 外帶台灣第 1 轟。聯合報，AA5 版。
- 藍宗標、婁靖平 (2008 年 3 月 8 日)。中華發火，7 局 KO 西班牙，打完四局，安打得分都破二位數，七下盜壘搶分趕收工，對手報復觸身球，不歡而散。聯合報，A6 版。
- 蘇維杉 (2009)。《運動社會學》。台北：華都
- 謝岱穎 (2010 年 11 月 21 日)。批韓屌什麼，陳鴻文故意 K 人。蘋果日報，D03 版。
- 羅惠齡 (2006 年 9 月 17 日)。獅大勝，觸怒黃衫軍。自由時報，A 13 版。
- Mauss, M. (1992 [1934]). *Techniques of the Body*. In J. Crary & S. Kwinter (eds.), *Zone 6: Incorporations* (pp. 454-477). New York: Zone Books.